

证券代码：600161 证券简称：天坛生物 公告编号：2017-087

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复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天坛生物”）因控股股东中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生物”）筹划涉及公司经营业务的重大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下午开市起紧急停牌，并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起继续停牌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披露的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4）。2017 年 10 月 20 日，公司收到中国生物通知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，该重大事项预计构成与公司相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1 日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5）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0 月 16 日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3）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1 月 16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停牌期间，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。

2017 年 12 月 1 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，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12 月 2 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刊登。

2017 年 12 月 8 日，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《关于对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

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17】2405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后，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根据问询函的相关要求，对问询函所涉相关事项进行回复，并对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了修订及补充披露，有关回复及相关文件的修订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在指定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开市起复牌交易。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12 月 13 日